

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文件

浙商大团〔2017〕18号

关于授予王泽远等12名学员为 浙江工商大学青峰人才学院第二期青年领袖的决定

全校学生：

根据浙商大团〔2017〕17号关于准予浙江工商大学青峰人才学院第二期孙雯等40名学员结业的决定，结合青峰人才学院二期“青年领袖”评分标准（草案），通过对第二期学员进行量化考核、综合评价、公示等环节，经人才学院研究决定，授予王泽远等12名学员为“浙江工商大学青峰人才学院第二期青年领袖”。具体名单如下：

获得“浙江工商大学青峰人才学院第二期青年领袖” 名单（共12人）：

环境 1401	王泽远	应统 1401	周 杰
知权 1401	张 扬	法学 1402	徐慧斌
经统 1402	郑凯燕	人力 1402	吴 莹
工程 1402	孙 雯	法学 1404	沈婷艳
规划 1402	王东玮	经济 1402	胡 校
数学 1402	王海峰	规划 1401	杨 林

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
浙江工商大学青峰人才学院

2017年6月6日

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